附件5

建筑节能与建材使用管理专项检查单

检查时间：xxxx年xx月xx日xx时xx分 ——XX时XX分 单号：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建设单位 |  | 施工单位 |  |
| 监理单位 |  | 监督机构 |  |
| 工程进度 |  | 建筑面积 |  |
| 结构形式 | □框架 □剪力墙 □其他  | 工程性质 | □房屋建筑 □工业厂房 □其他  |
| 施工单位负责人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检查地点 |  |
| **检查事项、内容、方法及结果** |
| 检查事项 | 检查子事项 | 检查内容 | 检查方法 | 检查结果 |
| 建筑节能与建材使用管理专项检查 | 1.建筑节能相关政策执行情况 | 1.1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节能信息公示 □专项施工方案 □节能设计变更  |
| 1.2节能材料使用情况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进场验收记录 □保温材料与构件外观质量 □质量证明文件 □复检批次和复检项目 □复检报告 □节能新材料的使用  |
| 1.3节能施工情况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墙体节能工程 □幕墙节能工程 □门窗节能工程 □屋面节能工程 □可再生能源节能工程 □其他节能分项工程  |
| 2.建材使用管理相关政策执行情况 | 2.1建设工程材料采购信息填报情况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备案信息完整□备案信息不完整 □填报信息与工程进度、实物信息相符□填报信息与工程进度、实物信息不相符□未备案  |
| 2.2禁止使用建筑材料目录执行情况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2.3施工现场材料管理情况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物资管理制度 □材料实验计划 □建材采购合同 □不合格材料台账 □材料管理人员配备 □材料入库台账 □材料出库台账 □材料进场证明文件 □复检台账 □现场材料存储 □其他  |
| 3.墙体材料使用情况核查 | 3.1 按图选材：是否采购、使用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3.2进场查验：施工单位是否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墙体材料进行查验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厂家营业执照 □产品合格证 □型式检测报告 □进场复试报告 □见证取样资料 □复检台帐 □其他  |
| 3.3监理复核：监理单位是否将与施工图设计、合同、标准不符的墙体材料按符合签字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3.4违规墙材：是否使用列入国家和北京市限制、禁止使用目录的墙体材料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3.5实物抽查：施工现场墙体材料实物抽查、委托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 □现场检查□现场抽样□其他 |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
| 4.散装水泥相关政策执行情况 | 4.1设计图纸是否按规定进行预拌砂浆设计，并列明品种和等级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4.2施工组织方案是否按规定使用散装预拌砂浆进行落实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4.3是否按规定使用散装预拌砂（设立筒仓数量 ）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4.4是否存在使用现场搅拌砂浆的行为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4.5是否存在现场搅拌混凝土的行为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4.6是否存在使用袋装水泥的行为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未发现□发现  |
| 4.7现场抽取样品，委托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现场抽样□其他 | □抽取样品数量（ ） |
| 5.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使用政策执行情况 | 5.1政府投资工程，施工单位是否按设计文件及相关规定要求在指定工程部位使用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是□否  |
| 5.2政府投资工程，按照设计文件落实建筑废弃物再生产品使用要求，监理单位是否履行监理职责。 | □现场检查□调阅资料□其他 | □是□否  |

|  |  |
| --- | --- |
| 检查结论 | □合格□不合格（检查人意见：      ） |
| 检查人 | 1：（姓 名）（执法证号） | 记录人： | 被检查人： |
| 2：（姓 名）（执法证号） |
| 备 注 |  |

注：1.采取调阅案件卷宗方法检查时，应当根据被检查对象办案量抽取检查样本：办案量不足3件的全部抽取，3—10件的抽取3本，10—50件的抽取5本，50件以上的抽取10本；

2.采取向询问方法检查时，应当按照执法文书统一规范制作询问笔录留存；

3.采取向有关单位或人员核实情况方法检查时，应当有电话录音或工作记录留存；

4.检查结果中有相应违法行为的，请填写检查内容中相应情形编号或简要描述违法行为；

5.被检查人拒绝签名的，应当在备注栏内如实记载相关情况。